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飞灰填埋专区栏杆、集装箱采购（二次公告）询比公告

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根据采购工作安排，就下述项目组织询比采购，现诚邀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询比工作。

一、标段（包）名称：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飞灰填埋专区栏杆、集装箱采购（二次公告）

二、标段（包）编号：20240302030174523001001

三、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四、采购人（采购组织人）：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五、代理机构： 无

六、项目概况：

（一）资金来源：自筹

（二）项目概况：本工程总规模1200t/d，2条600t/d生活垃圾焚烧线，配置2台600t/d炉排炉式垃圾焚烧炉和2台额定12MW的凝汽式汽轮发电机组。

七、采购货物内容与数量：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飞灰填埋专区栏杆、集装箱采购

八、采购货物主要技术规格要求：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九、采购货物交货期（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15天完成到户及安装

十、采购货物交付地点：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抚北工业园区

十一、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1.资质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信誉要求：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询比。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2）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与。

十二、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十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一）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3月27日 到 2024年04月01日23时59分

（二）采购文件获取方式：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选择本项目进行报名，完成平台服务费缴纳后，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十四、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响应文件递交菜单完成线上报价并递交响应文件。

十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一）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02日 09时30分

十六、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免收。

十七、平台操作说明：

（1）凡是拟参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www.ebidding.cecep.cn/）上完成注册审核后，方可办理在线报名、缴纳平台服务费后获取采购文件。

（2） 电子采购平台技术服务热线：4009280095

十八、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通过中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对外发布

十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抚北工业园区	
联系人:付那拉	
电话:19179429807	
邮箱:812251519@qq.com	